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WANTIA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4

2022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其他資料	2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國偉博士(主席)
廖子情先生(副主席)
鍾學勇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彩姚女士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梁帥聰先生
蕭鎮邦先生
吳祺敏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退任)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雷彩姚女士(主席)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梁帥聰先生
蕭鎮邦先生
吳祺敏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停任)

提名委員會

許國偉博士(主席)
雷彩姚女士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梁帥聰先生
蕭鎮邦先生
吳祺敏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停任)

薪酬委員會

梁帥聰先生(主席)
廖子情先生
雷彩姚女士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蕭鎮邦先生
吳祺敏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停任)

公司秘書

劉友專先生

法定代表

廖子情先生
劉友專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香港法律顧問

周啟邦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1樓B室及32樓A2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宏照道33號
國際交易中心
21樓2106A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中心路3008號
深圳灣1號
T7棟22樓2211室

中國中山市
東區沙崗興龍路10號
萬谷廣場四樓A座

主要往來銀行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

安里財經傳訊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48-62號
上海實業大廈
19樓1901-02室

股份代號

1854

公司網站

<http://chinawantian.etnet.com.hk>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5	68,747	68,242
銷售成本	7	(53,847)	(57,070)
毛利		14,900	11,172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626	54
銷售及行政開支	7	(19,101)	(11,1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829)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	7	(802)	(911)
經營虧損		(7,206)	(803)
融資收入	8	36	23
融資成本	8	(347)	(379)
融資成本—淨額	8	(311)	(356)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9	(74)
除所得稅前虧損		(7,508)	(1,233)
所得稅開支	9	(584)	(145)
期內虧損		(8,092)	(1,37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54	-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7,938)	(1,378)
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8,092)	(1,375)
— 非控股權益		-	(3)
		(8,092)	(1,378)
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938)	(1,375)
— 非控股權益		-	(3)
		(7,938)	(1,37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以每股港仙列示)	10	(0.53)	(0.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34,555	31,199
使用權資產	13	50,733	49,499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9	4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4	202	193
		85,499	80,895
流動資產			
存貨		611	386
貿易應收款項	15	30,372	21,005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6,742	8,2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514	44,958
		66,239	74,55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8	1,321	2,11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952	3,393
借貸	17	15,040	23,624
即期所得稅負債		383	-
租賃負債	13	2,894	1,562
		21,590	30,68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	3,785	2,925
遞延稅項負債		2,012	1,812
		5,797	4,737
流動資產淨值		44,649	43,866
資產淨值		124,351	120,0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5,384	15,120
股份溢價		93,005	82,151
儲備		1,401	100
保留盈利		14,561	22,65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4,351	120,024
非控股權益		-	-
權益總額		124,351	120,02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2,600	46,971	100	-	-	33,611	93,282	(11)	93,271
期內虧損	-	-	-	-	-	(1,375)	(1,375)	(3)	(1,378)
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375)	(1,375)	(3)	(1,378)
收購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 權益而無控制權變動	-	-	-	-	-	(3)	(3)	14	11
發行新股份	2,520	35,280	-	-	-	-	37,800	-	37,800
發行新股份之交易成本	-	(100)	-	-	-	-	(100)	-	(100)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120	82,151	100	-	-	32,233	129,604	-	129,604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5,120	82,151	100	-	-	22,653	120,024	-	120,024
期內虧損	-	-	-	-	-	(8,092)	(8,092)	-	(8,092)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 差額	-	-	-	-	154	-	154	-	154
全面開支總額	-	-	-	-	154	(8,092)	(7,938)	-	(7,938)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	-	-	-	3,829	-	-	3,829	-	3,829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	264	10,854	-	(2,682)	-	-	8,436	-	8,436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5,384	93,005	100	1,147	154	14,561	124,351	-	124,35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現金	(9,508)	(3,575)
已付所得稅	-	(10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508)	(3,680)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649)	(67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	(647)
已收利息	36	2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613)	(1,302)
融資活動		
配售時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	37,700
償還銀行借貸	(8,584)	(2,661)
償還租賃負債	(1,188)	(10)
已付利息	(347)	(379)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	8,436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83)	34,6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804)	29,668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958	37,43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60	-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514	67,09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3號國際交易中心21樓2106A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i)食材供應；(ii)餐飲；及(iii)環保科技。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作出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用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與上一財政年度所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修訂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並無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3 估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由管理層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所作出之重要判斷，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4 財務風險管理

4.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面臨多種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自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風險管理政策概無變動。

4.2 公允值估計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按公允值計量的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董事認為，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指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以單一經營分部經營，主要於香港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期內，此經營分部歸納為「食材供應」。此外，本集團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開展從事餐飲及環保科技的業務，主要經營決策者將該等業務視為新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有三個可呈報分部，即(i) 食材供應；(ii) 餐飲；及(iii) 環保科技。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食材供應		餐飲		環保科技		總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67,931	68,242	672	-	144	-	68,747	68,242
分部溢利/(虧損)	7,217	(527)	(1,734)	-	(331)	-	5,152	(527)
未分配企業收入							22	-
未分配企業開支							(8,551)	(27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829)	-
融資成本—淨額							(311)	(356)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9	(74)
除所得稅前虧損							(7,508)	(1,233)
所得稅開支							(584)	(145)
期內虧損							(8,092)	(1,378)

上述呈報之分部收益來自外部客戶收益，該等期間並無分部間之銷售。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收益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所得之收益及該等分部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者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惟未經分配中央行政開支及收入，包括董事酬金、其他收入及財務成本。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措施，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食材供應		餐飲		環保科技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未分配	130,371	149,470	6,867	-	710	-	137,948 13,790	149,470 5,980
綜合資產							151,738	155,450
分部負債 未分配	1,608	5,505	2,457	-	259	-	4,324 23,063	5,505 29,921
綜合負債							27,387	35,426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所有資產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以整體進行管理之若干資產除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以整體進行管理之若干金融負債除外。

(c)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客戶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一名客戶的收益為7,30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根據貨品銷售及服務提供的所在地)及非流動資產(根據資產的所在地區)之地區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67,931	68,242	79,354	80,895
中國	816	-	6,145	-
	68,747	68,242	85,499	80,895

6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1,338	-
雜項收入	288	54
	1,626	54

附註: 該金額指就新型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爆發而獲取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計劃的補助。該等補助並無隨附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條件。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存貨成本	39,713	43,94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2,139	8,732
佣金	168	230
核數師酬金	68	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2)	2,071	1,784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3)	2,161	905
經營租賃(短期租賃)	313	101
運輸費用	6,579	5,37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虧損	802	911
專業及諮詢費用	1,106	2,551
其他開支	8,630	4,086

8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187	37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60	1
融資成本	347	379
利息收入	(36)	(23)
融資成本－淨額	311	356

9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而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以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計算，惟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除外，此乃根據由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而定。

扣除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指：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本期間	383	—
遞延所得稅	201	145
所得稅開支	584	145

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於有關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8,092)	(1,375)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1,520,934	1,321,967
每股虧損(以每股港仙呈列)	(0.53)	(0.10)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原因是假設行使購股權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及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7,429	9,481	2,038	2,251	31,199
添置	-	4,720	929	-	5,649
折舊(附註7)	(317)	(705)	(555)	(494)	(2,071)
匯兌調整	-	(191)	(31)	-	(222)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17,112	13,305	2,381	1,757	34,555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7,164	10,420	2,886	2,043	32,513
添置	888	-	222	1,246	2,356
折舊	(623)	(939)	(1,070)	(1,038)	(3,67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7,429	9,481	2,038	2,251	31,199

13 租賃

(a)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款項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44,277	45,174
樓宇	6,456	4,325
	50,733	49,499
租賃負債		
流動	2,894	1,562
非流動	3,785	2,925
	6,679	4,487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約為3,8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 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款項

表內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租賃土地	896	896
樓宇	1,265	9
	2,161	905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	160	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以及銷售及行政開支）	313	101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1,1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000港元）。

14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應佔期內溢利

193
9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202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應佔年度虧損

275
(8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93

以下載列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中熙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50%	生產烘焙產品	權益

中熙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一間私營公司，其股份並無取得市場報價。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或然負債，且合營企業本身並無或然負債。

15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26	49
— 第三方	30,346	20,956
	30,372	21,005
其他預付款項	4,377	7,043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374	1,167
	6,751	8,210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及預付款項	(9)	(4)
計入流動資產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6,742	8,206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2,494	32,325
減：虧損撥備	(12,122)	(11,320)
	30,372	21,005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及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0至120天(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0至12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30天	11,200	4,984
31至60天	7,253	2,670
61至90天	2,582	2,482
91至120天	2,366	3,441
120天以上	19,093	18,748
總計	42,494	32,325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其中容許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款項乃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性及自發票日期起計的賬齡進行分組。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擔保抵押品。

16 股本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	1,512,000 26,360	15,120 264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1,538,360	15,384

17 借貸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有抵押		
須於一年內償還惟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附註)	3,698	10,400
須於一年後償還惟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附註)	11,342	13,224
借貸總額	15,040	23,624

所有借貸(包括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約15,0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624,000港元)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i)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相同)；及
- (ii) 本集團分別持有約6,197,000港元的樓宇(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321,000港元)及約37,853,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8,618,000港元)。

18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關聯方	-	5
—第三方	1,321	2,105
	1,321	2,1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員工成本應計費用	1,323	1,971
—應付佣金	-	8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29	1,414
	1,952	3,393
	3,273	5,503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天	934	1,634
31至60天	30	402
61至90天	357	74
	1,321	2,110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9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承擔。

2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及挽留最稱職的人員，並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提供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向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提供商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任何參與者獲授購股權資格將不時由董事會根據彼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或潛在貢獻而釐定。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128,000,000股，佔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買賣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之10%。該10%上限可隨時於股東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予以更新，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出批准經更新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出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超出上限，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超過該限額，則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本身為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該人士授出或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其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的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提出相關要約當日（包括當日）起七日內以書面形式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款所規限。

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且至少為下列各項中之最高者：(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營業日）之收市價；(i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授出購股權日期之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並無列出任何可行使購股權前須達致的表現目標。然而，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加入在行使購股權前須達成的條件，例如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及設定具體的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將於緊接計劃滿十週年前的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除非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79,100,000份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之變動概要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失效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董事								
許國權博士 ¹ (「許博士」)	13/04/2022	0.320	01/07/2022至 30/06/2025	-	45,000,000	(15,000,000)	-	30,000,000
鍾學勇先生 ¹ (「鍾先生」)	13/04/2022	0.320	01/07/2022至 30/06/2025	-	23,000,000	(7,660,000)	-	15,340,000
其他僱員²	13/04/2022	0.320	13/04/2022至 12/04/2025	-	11,100,000	(3,700,000)	-	7,400,000
總計				-	79,100,000	(26,360,000)	-	52,740,000
期末可行使				-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				不適用	0.320	0.320	不適用	0.320
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				不適用	不適用	0.326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有條件授予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許博士及鍾先生，並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該等購股權按以下方式歸屬及行使：(i) 首三分之一可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行使，不受達成任何表現目標所限；(ii) 另三分之一僅若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收益不低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收益的120%，方可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行使；及(iii) 餘下三分之一僅若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收益不低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收益的140%，方可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行使。
- 該等購股權按以下方式歸屬及行使，均不受達成任何表現目標所限：(i) 首三分之一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二日行使；(ii) 另三分之一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二日行使；及(iii) 餘下三分之一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二日行使。
-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授出日期前的每股收市價為0.305港元。
- 緊接購股權各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約每股0.312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允值約為8,233,000港元，乃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董事	其他僱員
購股權數目	68,000,000	11,100,000
行使價(港元)	0.320	0.320
購股權年期(年)	3.1	3.0
預期波幅(%)	53.87	53.79
股息率(%)	—	—
無風險利率(%)	2.06	1.92

購股權估值所用之預期波幅乃按本公司股價於計量日期之年化歷史每日波幅釐定。預期股息率乃根據本公司的年化歷史股息率計算。無風險利率乃參考香港政府債券插值收益率釐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獲採納以估計購股權的公允值。計算購股權公允值所用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價值隨某些主觀假設的變數不同而變化。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約3,82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21 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向關聯公司出售貨物		
— 永昌富有限公司(附註(i))	262	329
向關聯方購買貨物		
— 歐潔英(附註(ii))	—	10
— 中山萬谷天空農場有限公司(附註(iii))	126	—
已付及應付關聯公司之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費		
— 中山萬谷商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ii))	246	—
— 中山市萬谷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iii))	212	—
— 中山市萬谷房地產投資開發有限公司(附註(iii))	204	—
已付關聯公司之服務費		
— 萬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附註(iii))	184	—

附註：

- (i)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廖子情先生(「廖先生」)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i) 該業務的擁有人歐潔英女士為廖先生之關聯人士。
- (iii) 該等關聯公司由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許博士及鍾先生控制。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薪酬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1,724	1,612
退休福利成本	18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270	-
	5,012	1,630

22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

23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富源有限公司（「買方」）與鄭炳文先生（「賣方」）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冠源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44.0百萬港元。總代價將透過買方促使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0.48港元分三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91,660,000股新股份的方式支付，惟須受購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收購事項」）。

購股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根據購股協議，收購事項將於達成所有先決條件後第五個營業日完成。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專為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提供蔬菜及水果。本集團向逾480家客戶店舖供應食材，且向其客戶提供逾1,300種食材。隨著二零二一年八月完成全面要約後，本集團正式邁向了新的里程碑，先後於深圳及中山成立了業務運營點，更在其後時間於中山開展了兩所餐廳作為下游業務的引中，透過一條龍式的產業鏈來提升整體利潤空間。同時本集團亦積極支持國家政策，以實現淨零碳排的願景，成立部門主力於大灣區的中、小學校和企業等推廣現代農業及綠色教育，以推廣綠色環保生活，讓世界變得更綠。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錄得約8.1百萬港元之淨虧損，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則約1.4百萬港元。淨虧損的增加乃主要由於(i)隨本集團於大灣區設立總部並拓展大灣區業務而增加的營運開支；及(ii)於報告期間授出購股權而確認約3.8百萬港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所致。儘管錄得淨虧損，本集團現有業務的收入於報告期間仍保持穩定，拓展大灣區業務將有助於本集團進一步加強其現有業務。此外，購股權開支並無涉及任何現金支出，而純粹因會計準則確認所產生，因此並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及營運構成不利影響。

展望

二零二二年是本集團的新篇章，隨著大灣區總部的成立，加上第五波新冠疫情於年中漸趨隱定，本集團的餐飲及環保科技業務也正式延伸至大灣區。展望未來，憑藉管理層於中國具有豐富的營商經驗及完善的商業網絡，本集團將持續審視潛在的業務機遇，並堅守「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誠信擔當」的經營理念，從種植源頭，到食材供應鏈及餐飲等業務，構建一條龍式的食品產業鏈體系，致力成為中國領先的美好生活服務商及大灣區綠色龍頭的企業品牌。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將其食材供應業務擴展至中國的相關上下游業務，並引入兩個額外分部，即(i)餐飲；及(ii)環保科技。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約為68.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8.2百萬港元微增0.7%。

食材供應業務的收益於報告期間保持相當穩定於約67.9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98.8%，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8.2百萬港元略微減少約0.5%。

餐飲及環保科技業務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0.7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1.2%。兩項新業務的貢獻預計將逐步增加，從而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的業績。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約為14.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2百萬港元增長約33.4%。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約為21.7%，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16.4%。毛利及毛利率均有所提升，主要是由食材供應業務為本集團毛利貢獻約14.6百萬港元或約98.0%所帶動。食材供應業務的毛利率亦上升約5.1個百分點至約21.5%，反映產品組合有所改善。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其他收入約為1.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54,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取得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及其他計劃約1.3百萬港元的非經常性政府補助，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此收入。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19.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1百萬港元增加約71.8%，主要由於隨本集團於大灣區設立總部並拓展大灣區業務而產生的行政及薪金開支增加所致。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於報告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為3.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此乃為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在歸屬期的公允值。

報告期間的虧損

經計及上述因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虧損增加至約8.1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則約為1.4百萬港元。

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完成向佳源控股有限公司（「佳源」）配發及發行252,000,000股新股份認購事項，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37.7百萬港元。股份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及佳源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的聯合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的通函（「該通函」）。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5.7百萬港元尚未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動用。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概述如下：

	該通函所列示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償還銀行貸款	22.0	22.0	-
開設兩間零售門店	10.0	-	10.0
一般營運資金	5.7	-	5.7
總計	37.7	22.0	15.7

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貸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撥付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約為15.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6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按浮動利率獲得，並用於業務的營運資金需求融資及購買現有物業。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約為28.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可拓展其核心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總資產（包括流動資產約66.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4.6百萬港元）及非流動資產約85.5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0.9百萬港元））減少2.4%至約151.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5.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銀行結餘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總負債（包括流動負債約21.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0.7百萬港元）及非流動負債約5.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7百萬港元））減少22.7%至約27.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5.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因購股權獲行使籌集所得的新資金而上升至3.1（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

資本負債比率

隨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新股份及償還銀行借貸後，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下降至約17.5%（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4%）。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而抵押賬面淨值約44.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4.9百萬港元）的使用權資產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港元的升值或貶值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影響。本集團並無任何貨幣對沖政策，亦無訂立任何對沖或其他工具以降低貨幣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外幣風險，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減低風險。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即：(i) 食材供應；(ii) 餐飲；及 (iii) 環保科技。

有關僱員的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40名僱員（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9名）。僱員薪酬乃以彼等之資歷、職務及表現為基準。向僱員提供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僱員不時獲提供各類培訓。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12.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約8.7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	根據購股權 的相關股份		總計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數目 ¹	數目 ²		
許博士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¹	927,080,000	-	927,080,000	60.26%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	30,000,000	45,000,000	2.93%	
鍾先生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¹	927,080,000	-	927,080,000	60.26%	
	實益擁有人	7,660,000	15,340,000	23,000,000	1.50%	
廖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³	200,000,000	-	200,000,000	13.00%	

附註：

- 該等股份由佳源持有，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佳源的股權載於「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由於許博士及鍾先生為佳源的一致行動人士，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等各自被視為於佳源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相關股份指根據購股權計劃分別授予許博士及鍾先生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權益。
- 該等股份由Classic Line Holdings Limited（「Classic Line」）持有，該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廖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廖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Classic Line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廖先生為Classic Line的唯一董事。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許博士	佳源	受控法團權益	81	81%
	中國萬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萬天國際」)	受控法團權益	6,000	60%
	Wise Global Holding Limited (「Wise Global」)	實益擁有人	1	100%
鍾先生	佳源	受控法團權益	81	81%
	中國萬天國際	受控法團權益	4,000	40%

附註：該等相聯法團各自的股權載於「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佳源 ^{1、2}	實益擁有人／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中國萬天國際 ^{1、2}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勇興控股有限公司 ^{1、2} (「勇興」)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Wise Global ^{1、2}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Hooy Investment Limited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Yap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許國權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許國斌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許社佳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許少娟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梁桂好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雲琦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雲嬌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雲菊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鳳蓮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光明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秀珠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秀娥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秀蘭女士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葉月嬌女士 ^{2、3}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配偶權益	927,080,000	63.19%
葉雲數先生 ²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927,080,000	60.26%
Classic Line	實益擁有人	200,000,000	13.00%
胡淑君女士 ⁴	配偶權益	200,000,000	13.00%

附註：

- 該等股份由佳源持有，該公司由中國萬天國際擁有81%股權。中國萬天國際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分別由Wise Global擁有60%及勇興擁有40%股權。Wise Global及勇興各自分別由許博士及鍾先生全資擁有。
- 由於中國萬天國際、勇興、Wise Global、Hooy Investment Limited、Yap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許國權先生、許國斌先生、許社佳先生、許少娟女士、梁桂好女士、葉雲琦先生、葉雲嬌女士、葉雲菊女士、葉鳳蓮女士、葉光明先生、葉秀珠女士、葉秀娥女士、葉秀蘭女士、葉月嬌女士（許博士之配偶）及葉雲數先生為佳源的一致行動人士，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等各自被視為於佳源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葉月嬌女士為許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月嬌女士被視為於許博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許博士實益擁有的15,000,000股股份及30,000,000股相關股份，如「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載。
- 胡淑君女士為廖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淑君女士被視為於廖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董事資料變更

以下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自二零二二年年報刊發日期以來的董事資料變更：

董事的最新資料

許博士於二零二二年十月獲馬來西亞林肯大學學院頒授名譽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與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有關的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且並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

隨吳祺敏先生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未能符合(a)上市規則第3.10條規定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及(b)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至少有三名成員，其中至少一名須如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的要求。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分別委任雷彩姚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所規定的要求。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信任尤其關鍵，並為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持續本集團的成功及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原則，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及不時修訂的守則條文為依據。據董事所深知及所信，本公司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適用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並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雷彩姚女士（主席）、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國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國偉博士、廖子情先生及鍾學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雷彩姚女士、梁帥聰先生及蕭鎮邦先生。